

“你们称呼我夫子，称呼我主，
你们说的不错，我本来是。”

约翰福音 13:13

叫人都
尊敬
夫子

约翰福音 5:23

“……被 神的灵感动的，没有说耶稣是可咒诅的；若
不是被圣灵感动的，也没有能说耶稣是主的。”

哥林多前书 12:3

“……凡事要奉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名，常常感谢父
神。”

以弗所书 5:20

“这样的祈求祷告乃是奉耶稣的名求，阿门！”，讲道人在祷告的末尾强调地说。很显然，他至此很少在这方面思想过，那就是基督是**主**。正是这伟大的事实，就是神通过作使徒的保罗的事工赐给我们的一一我们这些重生之人与祂的教会，就是建立基督身体的教会。

可能没有哪一关切神道之真理的部分，在公开宣称信仰的基督教界，比这一点更被否认。若使徒们能听到，当今宗教界是怎样**不尊重**这宝贵的名，即父神赐给祂那超乎万名之上的名，他们会为之深深的忧虑并且呼喊悔改。此种对这个名字与头衔不敬的使用可能的首要原因在于数百年来形成的传统。另一个原因毫无疑问是普遍地对永生神的儿子难以想像的屈尊**缺乏理解**。还要再加上对正意分解真理的道的**无知**（提摩太后书 2:15），以至于信徒们不是从保罗书信而是从四本福音书中取出准则作为他们的习惯用语。最后许多赞美诗的作者也忘记了这伟大的真理。对信徒来说，当今能找到强调敬称基督作主的诗歌极其困难。

正如我们的**第一处**经文（哥林多前书 12:3）说到，若不是被圣灵感动的，没有认耶稣基督是**主**的。人固然可以学着去说这个词语，而这甚至连一个鸚鵡也会。只是，既非鸚鵡也非未得救之人，在对这个陈述的意思完全的认知下，能够敬称祂为“我的主”。未得救之人却偏偏不称祂为他们的**主**。

第二处经文（以弗所书 5:20）为我们在今世作一个属灵指示下的神的儿女的祷告提供了样式，我们被

教导，**奉靠**我们的**主**耶稣基督的名**到**父那里去祷告，藉此将祂的头衔和祂的地位所属的全部荣誉给祂。

“但是祂的名字不是耶稣吗？”

非常肯定！然而它是，当祂生活在地上的时候，祂作为人与祂之卑微的名字。这是“凭着外貌（肉体）的基督”，或者祂在*地上的事工*。保罗在哥林多后书 5:16 中向我们阐明：“……我们……虽然凭着外貌认过基督，如今却不再这样认祂了。”我们**现在**认祂是复活的主，赐下为教会作万有之**首**，教会是祂的身体（以弗所书 1:22,23）。无疑，按照神的命令祂得到“耶稣”这个名字，然而以前的牧羊人被报知的是什么呢？“……就是主基督（路加福音 2:11）。”关于祂在地上的事工，我们读到，“基督是为神真理作了受割礼之人（即犹太人）的执事，要证实所应许列祖的话（罗马书 15:8）。”祂如今作为复活的主的“事工”却是不同的。保罗在同一章经文 16 节写到：“使我为外邦人作基督耶稣的仆役。”

一个神奇的变化

当祂在世上出生的时候，经上記着：“你要给祂起名叫耶稣，因祂要将自己的百姓从罪恶里救出来（马太福音 1:21）。”所以祂这时作为他们的救主承受了“耶稣”这个名字。但是您对比一下这节与以后的一节经文：“以色列全家当确实地知道，你们钉在十字架上的这位耶稣，神已经立祂为**主**为基督了（使徒行传 2:36）。”

在这之间发生了什么呢，使得着重点从“耶稣”变到“主”这个头衔？显然是祂的复活！祂**现在**是被提升的主与弥赛亚。神亲自赐给祂一个名字，一个超乎万名之上的名（腓立比书 2:9），肯定不简单的是“耶稣”这个名字，因为在祂的降卑与祂的顺从之前，祂就已经有了这个名字，并且也有其他人叫相同的名字。对祂今日的教会来说，祂不再只是“耶稣”；祂是被升高之元首，**主**耶稣基督。祂是“**Kyrios**”（希腊文），意思是**主**，掌管生与死并且掌管一切权柄与能力的主。在最深的降卑之后是最高的升高与荣誉。愿赞美归给荣耀的救主，万主之主，万王之王，使荣耀归于父神！在这个神圣的转变中有一个有趣的过渡，它揭示了这一重要的真理，就是从施洗的约翰到使徒行传的时间里存在救赎史般的过渡特征。这个过渡在多个方面描绘出从——旧约中（与同样在四本福音书中）犹太的弥赛亚的介绍——到作使徒的保罗的书信中的一个**身体**的奥秘。所以我们会发现“耶稣”这个名字在四本福音书中被用到数百次，约 47 次出现在使徒行传中，约 20 次出现在保罗被囚之前的书信中，而只有 2 次出现在囚禁时的书信之中。

另一方面，在四本福音书里根本找不到“主耶稣基督”；相反 4 次在使徒行传中被用到，共 59 次出现在保罗写给教会的书信中。并且若有时在书信中仅使用“耶稣”这个名字时，总会相应的对每一个这样的称呼存在着一个特殊的原因，比如在哥林多后书 4:10 中：“身上常带着耶稣的死……”这里将祂在**地上的**

生活作为榜样向我们展示出来。另外需要注意的是，惟有圣灵才是每本书信的说话者——而非属人的作者。

一个例子说明这个名字是如何从“耶稣”变为“主”的，可以在关于设立主的晚餐的经文中找到。在福音书中还叫（如马可福音 14:22）：“……耶稣拿起饼来。”保罗却在哥林多前书 11:23 中写到：“**主**耶稣……拿起饼。”我们注意他所说的，他是从主本人领受这一表述的！若您仔细查考保罗书信，很快您会察觉，圣灵是多么谨慎与忠实地授予复活的主祂全部的荣誉头衔：“**主**耶稣基督”。

他们都称祂：主

基督的主权甚至在四本福音书中也前后一致的受到尊重。祂的名字“耶稣”只被用来作记述。这意思是说，作为圣经的神圣的作者，圣灵在记录所有相关基督的人性的历史事件时最准确地提及祂为“耶稣”（您可以注意路加福音 23:52 和 24:3 的这一转变！）。并且作为神本性的一位，圣灵也有权这样做。然而——无论在四本福音书中还是在新约的其它地方——从未有祂的门徒称祂为“耶稣！”。不然这也真算是一个贬损的冒失之言。他们都称祂为“**主**”并且将尊敬给祂，即祂所当得的（罗马书 13:7；玛拉基书 1:6）。门徒们甚至避免，如果他们其他人谈到祂时，简单地称祂“耶稣”。一个例外可以在路加福音 24:19 中找到：“就是拿撒勒人耶稣。”这儿向“陌生人”将祂与其他有相同名字的人区分是非常明

显的。由于钉十字架而产生的可怕的震惊，使他们短时失去了确信，即他们的夫子就是弥赛亚。

除了门徒之外，马利亚，马大与其他的妇女称祂为“主”，在马太福音第 8 章中的百夫长，在十字架上将死的犯人，甚至在约翰福音 20:28 中疑惑的多马也称祂：“我的主，我的神。”在约翰福音 21:7 中那门徒非常谨慎的对彼得说：“他是主！”而不是简单的：“他是耶稣！”——像今日有些草率的基督徒所说的那样。来自大数的扫罗极其尊敬地问到：“主啊，我当作什么？”司提反“看见……耶稣”站在神的右边，但他却喊着说：“求主耶稣接收我的灵魂！”（使徒行传 7:59）。

那些，称祂为“耶稣”的

现在，让我们来细看一下**大众**，那些不加上祂的尊荣与荣誉的头衔（比如：“主”或“基督”），称祂“耶稣”的人。这是不信之人的语言。这方面至少应使每一个真正的神的儿女非常铭记。首先，在我们周围的是“世界”。正如我们第一处经文所说明的，只有那些认祂并爱祂为**个人的**主的，才会这样地承认祂为“主”，因为这是通过圣灵的工作而产生的（“祂要荣耀我”——约翰福音 16:14）。然而对于在世界上的人们来说，祂极简单的是“耶稣”，历史上的耶稣，两千多年前伟大的教师，哲学与宗教创始人或改革家。对于当代思想的人——那些否认祂的神性，祂从童女出生，祂在各各他上完全的成就救赎工作与祂的身体复活——的人来说，祂也不过是人“耶

稣”。他们最高称祂一次“耶稣基督”，一个有名与姓的人。¹

同样，我们主的敌人只称祂为“耶稣”，比如在使徒行传 4:2,13,18; 5:40; 17:7; 19:13; 25:19 所记述的那样。恶灵与污鬼也不称祂为“主”，尽管他们认识祂并必须听从与祂，如在马可福音 5:7 中：“至高神的儿子，耶稣。”经上预先说到，在后来的时候，鬼魔的新活动将要到来（提摩太前书 4:1）。所有当今各异的宗教崇拜与运动，他们以狂热行为和追求带神迹与奇事为特征，清楚地显露了鬼魔活动的预兆。他们全都被熟知不尊敬地使用“耶稣”这个名字——因为他们羞辱祂并且将祂降低到他们属人的层面上。

这剧增的冒犯与对祂神圣名字的轻视，让每一个自称为“基督徒”的人，来到这个问题前：“**我与祂是什么关系？**”祂真是我个人的主与救赎主吗？我得救了吗？……愿亲爱的读者全然认真地自己提出这个

1 同样非常令人伤心的是，信徒们在说话、书写、唱诗中不敬虔地，过于表现亲密地称主耶稣为他们的“朋友”或者更有甚者“弟兄”。在圣经中找不到任何对此支持的依据。经文诸如约 15:14,15; 20:17 与来 2:10-18 只被浅薄的阅读。在“你们若遵行**我所吩咐的**”的前提下，祂放下自己，称**这些人**为“朋友”。我们注意：祂这样称他们，然而这没有给任何人资格，这样去称呼祂！祂仍然是我们的**主**，那个“**吩咐**”（约 15:14）我们的人，同样在当祂称我们为“朋友”时（15 节）。没有一个新约书卷的作者——靠着主胸膛的约翰也同样，不敢这样去称呼祂（对比：路 7:34）！他们谦卑地承认自己是“耶稣基督的仆人（字面意思‘**奴隶**’）”（分别见罗，腓，多，雅，彼后，启的首章首节）。犹大，作为我们救主之母亲——马利亚的儿子之一，也即“主的兄弟”反而称自己为“耶稣基督的**仆人**、**雅各**的弟兄”（犹 1，比较加 1:19; 太 13:55）。亚伯拉罕“得**称为**神的朋友”（因为约 15:14 得到实现，比较创 22），但是他从未称**神**为他的“朋友”。所以神的独生子不以为耻，**称我们**为“弟兄”——祂“领许多的儿子进荣耀里去”，但是我们不敢称祂为我们的“弟兄”，“祂是在万有之上，永远可称颂的**神**”（罗 9:5）！

问题。“信仰宗教”，一个“去做礼拜”与“做祷告”，一个敬虔的外表，敬虔的诗歌，善行，宗教的活动，传道并且甚至“说：主啊，主啊”（马太福音 7:22）——所有这些都不是一个得救的证据。（约翰福音 3:3,5-7；哥林多后书 5:17；约翰一书 2:3-6 与 5:1-3；雅各书 2:20,26）。

“所以 神将祂升为至高，又赐给祂那超乎万名之上的名，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因耶稣的名（祂的主名：Kyrios=主），无不屈膝，无不口

称 耶稣基督为主，

使荣耀归与父 神。”（腓立比书 2:9-11）

“我们……传基督耶稣为**主**。” ——哥林多后书 4:5

“无论作什么，或**说话**、或行事，都要奉**主**耶稣的名，借着祂感谢父 神。” 歌罗西书 3:17
